

股票代碼：3508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楊梅區高青路26號
電話：(03)496-5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0
(七)關係人交易	50~53
(八)抵質押之資產	5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其 他	54~5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58
3.大陸投資資訊	58~59
(十四)部門資訊	59~6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 世 文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位速科技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位速科技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位速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位速科技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位速科技集團主要產品為塑膠日用品製造、表面處理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與加工，因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其產品銷售價格易產生波動，導致存貨之帳面價值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位速科技集團存貨評價政策是否依公報規定辦理。此外，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執行庫齡報表之區間分類測試，及針對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執行抽核程序，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二、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非金融資產明細及變動，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技快速變遷及產業環境不景氣為位速科技集團面臨之主要挑戰。根據期中合併財務季報告之評估結果，位速科技集團決定縮減或結束部分業務，因此資產減損可能存在重大風險。評估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可回收金額，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位速科技集團編製折現之未來現金流量及第三方出具之獨立鑑價報告所預估可回收金額的合理性，並考量是否所有需進行年度減損測試之資產已完整納入評估流程，可回收金額的合理性查核程序為對過去年度預測及未來現金流量之達成情形、可回收金額所採用的各項假設及出具獨立鑑價報告之鑑價師資格等進行評估，並對重要假設值進行敏感度分析。此外，檢視期後重大交易事項，辨認報導日後是否有任何影響減損測試之事項。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位速科技集團帳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包含未使用之虧損扣除及其他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與衡量係依據管理當局對未來經營損益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之主觀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業已針對帳列遞延所得稅金額，將位速科技集團對未來營運預測之相關假設與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核對，及評估以前年度之課稅所得額及預算估列之合理性；並依本會計師對位速科技集團之瞭解及參考產業相關資訊，評估位速科技集團對成長率之假設。此外，本會計師亦評估位速科技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估計之揭露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位速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位速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位速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位速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位速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位速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位速科技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廷綏



王怡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位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41,653	23	653,288	18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18,065	9	879,534	24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174,939	8	112,609	3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131,978	6	353,312	1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六(九)、七及八)	227,739	10	76,96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5,267	2	141,356	4
	<u>1,349,641</u>	<u>58</u>	<u>2,217,066</u>	<u>6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44,139	6	133,200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7,750	1	17,75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71,060	8	282,681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576,817	25	864,297	2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6,877	-	18,54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及八)	44,978	2	113,349	3
	<u>961,621</u>	<u>42</u>	<u>1,429,824</u>	<u>39</u>
資產總計	<u>\$ 2,311,262</u>	<u>100</u>	<u>3,646,89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2100		21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70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21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2200		22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及九)	2300		230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	2320		2320	
	<u>783,168</u>	<u>34</u>	<u>1,498,356</u>	<u>41</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十四))	2570		2570	
	<u>79,571</u>	<u>3</u>	<u>113,314</u>	<u>3</u>
負債總計	<u>862,739</u>	<u>37</u>	<u>1,611,670</u>	<u>44</u>
權益				
普通股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庫藏股票	3500		3500	
權益總計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附註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311,262</u>	<u>100</u>	<u>3,646,890</u>	<u>100</u>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郭仕儀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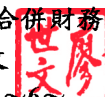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七)	\$ 1,007,816	100	2,598,3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十三)、七及十二(一))	1,185,933	118	2,605,024	100
5950 營業毛損	(178,117)	(18)	(6,723)	-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七及十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45,537	4	32,355	1
6200 管理費用	162,898	16	207,49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1,412	10	95,508	4
營業費用合計	309,847	30	335,358	13
6900 營業淨損	(487,964)	(48)	(342,081)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152,981	15	21,31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五)、六(七)、六(八)及六(十八))	(61,029)	(6)	30,721	1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七)	3,856	-	5,884	-
7510 利息費用	(2,206)	-	(3,104)	-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附註六(五))	(91,131)	(9)	(104,847)	(4)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六(八))	(103,915)	(10)	1,57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1,444)	(10)	(48,456)	(2)
7900 稅前淨損	(589,408)	(58)	(390,537)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4,842	1	37,348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594,250)	(59)	(427,885)	(16)
8100 停業單位損失(附註十二(二))	(7,255)	(1)	(46,504)	(2)
本期淨損	(601,505)	(60)	(474,389)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671	-	3,786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4	-	(20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55	-	3,58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027)	(2)	(35,96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290	1	14,00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700	1	(44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037)	-	(22,40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082)	-	(18,82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5,587)	(60)	(493,214)	(19)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94,250)	(59)	(409,667)	(15)
停業單位本期淨損	(7,255)	(1)	(46,504)	(2)
86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601,505)	(60)	(456,171)	(17)
非控制權益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	(18,218)	(1)
停業單位本期淨損	-	-	-	-
8620 歸屬於非控制股權之本期淨損	\$ -	-	(18,218)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綜合損益	\$ (598,332)	(59)	(425,472)	(19)
停業單位本期綜合損益	(7,255)	(1)	(46,504)	(3)
87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綜合損益	\$ (605,587)	(60)	(471,976)	(18)
非控制權益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綜合損益	\$ -	-	(21,238)	(1)
停業單位本期綜合損益	-	-	-	-
8720 歸屬於非控制股權之本期綜合損益	\$ -	-	(21,238)	(1)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淨損	\$ (6.48)	\$ (4.46)		
來自停業部門淨損	(0.08)	(0.51)		
本期淨利	\$ (6.56)	(4.9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仕儀



位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928,377	1,740,484	184,057	42,083	87,776	-	(56,294)	2,498,396	98,368	2,596,764
本期淨損	-	-	-	(428,087)	(456,171)	-	-	(456,171)	(18,218)	(474,3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581	(33,386)	14,000	-	(15,805)	(3,020)	(18,8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52,590)	(33,386)	14,000	-	(471,976)	(21,238)	(493,2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8,800	-	-	-	-	-	8,800	-	8,800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77,130)	(77,13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28,377	1,749,284	184,057	42,083	54,390	14,000	(56,294)	2,035,220	-	2,035,220
本期淨損	-	-	-	(601,505)	-	-	-	(601,505)	-	(601,5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955	(11,327)	6,290	-	(4,082)	-	(4,0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00,550)	(11,327)	6,290	-	(605,587)	-	(605,5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8,890	-	-	-	-	-	18,890	-	18,890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28,377	1,768,174	184,057	42,083	43,063	20,290	(56,294)	1,448,523	-	1,448,523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非控制權益減少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廖世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仕儀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份科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589,408)	(390,537)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7,255)	(46,504)
本期稅前淨損	<u>(596,663)</u>	<u>(437,041)</u>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9,386	190,604
利息費用	4,858	6,931
利息收入	(5,516)	(7,0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1,131	104,8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987	(16,969)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4,669	(1,574)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176)	(4,336)
其他	27,461	7,93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403,800</u>	<u>280,43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581,005	421,137
存貨減少(增加)	221,334	237,56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99,332)	(6,33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1,942	41,874
其他	4,338	(994)
	<u>779,287</u>	<u>693,25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600,297)	(495,849)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54,082)	(50,56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2,220	20,694
	<u>(682,159)</u>	<u>(525,72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97,128</u>	<u>167,527</u>
調整項目合計	<u>500,928</u>	<u>447,958</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5,735)	10,917
收取之利息	5,606	7,047
收取之股利	1,651	1,204
支付之利息	(4,939)	(6,850)
支付之所得稅	(26,544)	(9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19,961)</u>	<u>11,33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164)	(17,1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649)	-
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65,105	-
處分子公司取得價款與現金減少數淨額	(37,226)	(6,67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198)	(114,6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收現數	9,310	107,044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78,451	(33,234)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5,322	(4,442)
其他	(4,186)	(7,8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59,765</u>	<u>(76,94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1,991)	(7,572)
舉借長期借款	-	94,000
償還長期借款	(17,281)	(11,672)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76)	58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9,748)</u>	<u>75,342</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91)	(4,0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1,635)	5,6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3,288	647,6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41,653</u>	<u>653,288</u>

董事長：廖世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仕儀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四日，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日用品製造、表面處理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與加工，請詳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Ways Technical Corp. (Ways Technical)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Ways 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 Limited (Ways Holdings)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精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泉科技)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加工	100 %	100 %	
本公司	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衛斯實業)	日常用品、水器材料、塑膠用品及塗料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100 %	100 %	
本公司	位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璽生物科技)	醫療器材製造及其他化學製品之批發	100 %	100 %	
Ways Technical	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揚州位速)	非金屬製品模具之設計與製造、工程塑料及塑料合金之生產與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100 %	100 %	
Ways Holdings	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位速)	生產和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100 %	100 %	
Ways Technical 及精泉科技	MEGA-POWER Precision Industrial Corp.(薩摩亞精泉)	投資控股公司	- %	100 %	註
薩摩亞精泉	位速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昆山位速)	塑膠製品之製造與加工	- %	100 %	註
東莞位速	惠州市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位速)	生產和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100 %	100 %	
東莞位速	昆山錦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錦速)	生產及銷售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導航系統、數位相機、模具、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100 %	100 %	
衛斯實業	Wiseways International Corp.(Wiseways)	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相關配件之銷售	100 %	100 %	

註：本公司為調整海外投資架構，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七簽訂合約出售薩摩亞精泉所有股權並間接出售昆山位速所有股權，承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完成股權交割，本公司自完成股權交割日喪失對該公司控制力，故不列入合併報告主體。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列報於推銷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能分攤。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係指合併公司已處分或待出售之組成部分，且係一單獨之主要業務線或營運地區，或係專為再出售而取得之子公司。營運單位係於處分或符合待出售條件之較早發生時點分類為停業單位。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合資權益

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藉由與其他合資控制者間之合約協議以約定其策略性財務與營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者之一致共識，而對其具有聯合控制能力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於合資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建築物：5~50年
- (2)機器設備：1~10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1~1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三)租 賃

屬承租人之營業租賃，其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支出列為長期預付租金，依效益及契約期間較短者按直接法攤提租金支出。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3.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5.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外，主要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1~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六)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處理。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二十)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廿一)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此存貨評價係依預計未來銷售價格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及市場變化而產生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所使用的關鍵假設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除使用時方予以認列。合併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541,653	636,601
定期存款	-	16,687
	<u>\$ 541,653</u>	<u>653,288</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4,139	133,2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50	17,750
非流動	<u>\$ 161,889</u>	<u>150,950</u>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部分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5%	\$ 7,207	-	6,660	-
下跌5%	\$ (7,207)	-	(6,660)	-

(三)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1,069	11,490
應收帳款	238,972	872,720
其他應收款	173,612	12,662
	413,653	896,872
減：備抵呆帳	(24,046)	(6,746)
	\$ 389,607	890,126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18,065	879,534
其他應收款－流動	171,542	10,592
	\$ 389,607	890,126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0~90天以下	\$ 17,171	92,951
逾期90天~180天	1	1,521
逾期超過180天以上	46,923	1,799
	\$ 64,095	96,27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2,070	4,676	6,746
認列損失(迴轉)	11,771	6,000	17,771
外幣換算損益	(4)	(467)	(47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837	10,209	24,046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2,070	7,721	9,791
認損損失(迴轉)	-	(3,053)	(3,053)
外幣換算損益	-	8	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70</u>	<u>4,676</u>	<u>6,746</u>

備抵呆帳主要係合併公司基於歷史付款行為、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及針對個別客戶評估還款計畫所估列備抵呆帳，合併公司相信逾期部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商品	\$ 975	42,671
製成品	54,416	164,945
在製品	34,960	86,735
原物料	41,627	58,961
	<u>\$ 131,978</u>	<u>353,31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成本	\$ 1,158,308	3,235,577
未分攤製造費用	144,982	105,830
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損失(迴轉利益)	(52,113)	30,586
存貨報廢損失	20,910	15,376
出售下腳收入	(427)	(4,840)
存貨盤(盈)虧	-	(12)
	<u>\$ 1,271,660</u>	<u>3,382,517</u>

民國一〇五年度因出售或報廢呆滯庫存，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迴轉存貨跌價損失金額為52,113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30,586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關聯企業	\$ 62,608	182,021
合 資	<u>108,452</u>	<u>100,660</u>
	<u>\$ 171,060</u>	<u>282,681</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5.12.31</u>	<u>104.12.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u>\$ 62,608</u>	<u>182,021</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 (73,924)	(101,98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73,924)</u>	<u>(101,984)</u>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以現金88,770千元投資上海竹之嘉，取得30%之股份及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復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增加投資82,375千元向其他股東購入30%股份(其中預期出售15%之股權計42,754千元(人民幣8,647千元)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民國一〇三年第四季因上海竹之嘉不再符合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分類之條件，故從分類為待出售之日起，改用權益法處理。經評估合併公司對上海竹之嘉具有控制力，故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起列入合併報告主體。合併公司復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簽訂股權轉讓書，約定出售15%之股權計24,411千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完成股權轉讓程序，經重新評估合併公司對上海竹之嘉之控制力，自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起喪失控制力，故不再列入合併報告主體，請詳附註六(六)。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以現金45,000千元取得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元)50%之股份，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依股權比例增加投資45,000千元，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未依持股比例增加投資40,375千元；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其他股東以對位元之債權25,000千元轉增資位元，另，位元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及五月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按持有比例承購新股，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為36.22%。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兆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強科技)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按原持有比例承購新股，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26.31%降至26.12%。另，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股東會通過員工酬勞1,607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27千股，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25.56%。
-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以美金98千元取得ACM Ways International Corp. (ACM Ways)49%之股份，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復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處分所有股權，收到退回股款3,066千元，處分投資損失98千元。
- (5)昆山新禾精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新禾精)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完成清算程序，收到清算股款62,039千元，處分投資損失11,164千元。

2.合 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5.12.31	104.12.31
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108,452</u>	<u>100,660</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7,207)	(2,863)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17,207)</u>	<u>(2,863)</u>

合併公司為向下整合模具開發事業，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與吉思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資契約投資，以121,000千元取得一合資位吉股份有限公司(位吉)，位吉之實收資本額為242,000千元，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為50%。另，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依持股比例增資位吉25,000千元。

3.擔 保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評估對上海竹之嘉喪失控制力，故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不再列入合併報告主體，請詳附註六(五)。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海竹之嘉於合併公司喪失控制力日之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420
存 貨	59,346
應收帳款	28,99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7,671
無形資產	119
長期借款	(70,118)
應付帳款	(35,133)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u>(78,838)</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u>\$ 192,826</u></u>

(七)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為調整海外投資架構，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七簽訂合約出售MEGA POWER Precision Industrial Corp.(薩摩亞精泉)所有股權及透過薩摩亞精泉持有之位速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位速昆山)股權，總價款計新台幣145,806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完成股權交割，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2,43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取價款計新台幣139,322千元。

薩摩亞精泉及位速昆山於合併公司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710
應收帳款	83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2,4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4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9
短期借款	(60,437)
應付帳款	(25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u>(2,371)</u>
處分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u>\$ 121,468</u></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 及其他</u>	<u>在建工程</u>	<u>合 計</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61,533	224,124	1,042,789	788,004	1,072	2,117,522
增 添	-	2,175	6,452	15,484	87	24,198
處 分	-	(20,055)	(53,611)	(12,368)	-	(86,034)
重 分 類	-	4,414	(98,211)	(20,804)	-	(114,601)
喪失控制力轉出	-	-	-	-	(1,069)	(1,0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431)	(36,418)	(41,405)	(90)	(84,34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33</u>	<u>204,227</u>	<u>861,001</u>	<u>728,911</u>	<u>-</u>	<u>1,855,672</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5,133	466,590	1,243,695	674,085	79,629	2,539,132
增 添	-	-	18,951	50,434	10,392	79,777
處 分	(13,600)	(12,423)	(165,278)	(7,578)	-	(198,879)
重 分 類	-	-	22,715	93,789	(86,809)	29,695
喪失控制力轉出	-	(221,045)	(61,975)	(13,987)	-	(297,0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998)	(15,319)	(8,739)	(2,140)	(35,19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33</u>	<u>224,124</u>	<u>1,042,789</u>	<u>788,004</u>	<u>1,072</u>	<u>2,117,52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72,898	682,541	497,786	-	1,253,225
本年度折舊	-	3,787	74,270	68,156	-	146,213
處 分	-	(4,543)	(49,143)	(10,051)	-	(63,737)
重 分 類	-	(1,933)	(95,334)	(24,212)	-	(121,479)
減損損失	-	6,466	15,097	90,290	-	111,8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49)	(19,154)	(25,117)	-	(47,22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3,726</u>	<u>608,277</u>	<u>596,852</u>	<u>-</u>	<u>1,278,85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01,112	710,734	431,242	-	1,243,088
本年度折舊	-	8,278	87,755	84,850	-	180,883
處 分	-	(6,259)	(96,548)	(5,997)	-	(108,804)
減損回升利益	-	(1,574)	-	-	-	(1,574)
喪失控制力轉出	-	(27,232)	(14,258)	(7,846)	-	(49,3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27)	(5,142)	(4,463)	-	(11,03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2,898</u>	<u>682,541</u>	<u>497,786</u>	<u>-</u>	<u>1,253,225</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61,533</u>	<u>130,501</u>	<u>252,724</u>	<u>132,059</u>	<u>-</u>	<u>576,81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61,533</u>	<u>151,226</u>	<u>360,248</u>	<u>290,218</u>	<u>1,072</u>	<u>864,297</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出售閒置電鍍廠之土地及建築物，該等土地及建築物帳面價值計19,764千元，出售價款為49,255千元，處分利益為29,491千元，並迴轉減損損失1,574千元，均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上述款項已全數收訖，並完成過戶登記。

2.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虧損四年，已有減損跡象，故針對長期性資產進行減損測試。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以全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一現金產生單位，其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並透過獨立評價機構的協助決定，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為11.29%。

民國一〇五年度依據資產減損測試結果及因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不再投入營運使用，而分別認列無形資產減損損失8,130千元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111,853千元，帳列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減損金額111,853千元。

3.合併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其他應收款	\$ 225,639	69,545
受限制資產	2,100	7,422
	<u>\$ 227,739</u>	<u>76,967</u>

(十)短期借款

	<u>105.12.31</u>	<u>104.12.31</u>
信用借款	\$ -	61,087
擔保借款	-	31,341
	<u>\$ -</u>	<u>92,428</u>
未動支額度	<u>\$ 695,750</u>	<u>448,661</u>
利率區間	<u>1.19%~5.57%</u>	<u>1.19%~6.15%</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及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長期借款

<u>貸款銀行</u>	<u>到期年度</u>	<u>105.12.31</u>	<u>104.12.31</u>
土地銀行(台幣)	107年	\$ 4,715	8,996
中國信託銀行(台幣)	106年	81,000	94,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349)	(16,277)
		<u>\$ 67,366</u>	<u>86,719</u>
未動支額度		<u>\$ 113,000</u>	<u>206,000</u>
利率區間		<u>1.15%~1.84%</u>	<u>1.33%~6.56%</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35,366	49,237
二年至五年	54,459	104,998
五年以上	<u>27,466</u>	<u>39,766</u>
	<u>\$ 117,291</u>	<u>194,001</u>

2.長期預付租金

揚州位速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與中國揚州市國土資源局簽約，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支付4,566千元(人民幣1,122千元)，取得揚州市經濟開發區港口工業園土地之使用權，作為興建廠房使用，期間為五十年，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九月廠房興建完成日開始依直線法攤提為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以土地使用權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399	7,8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7,265)</u>	<u>(23,35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11,866)</u>	<u>(15,533)</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員工選擇結清年資之既得給付為2,573千元，由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57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820	11,59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0	38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30)	(3,642)
計畫支付之福利	(2,573)	-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u>882</u>	<u>(518)</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5,399</u>	<u>7,82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3,353	22,349
利息收入	305	45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59)	14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08	40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6,342)</u>	<u>-</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7,265</u>	<u>23,353</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	15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05)	(220)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u>882</u>	<u>(518)</u>
	<u>\$ 677</u>	<u>(586)</u>
營業費用	<u>\$ 677</u>	<u>(586)</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5,697)	(1,911)
本期認列	(671)	(3,786)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368)</u>	<u>(5,697)</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之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125%	1.625%~1.875%
未來薪資增加	1%	1.5%~2%

精泉科技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不予提撥確定福利計畫。

精泉科技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6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71)	178
未來薪資增加	175	(169)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93)	303
未來薪資增加	298	(29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按固定比率計算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122千元及11,620千元。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各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計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與基本養老保險費及社會福利費等分別為8,623千元及9,125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u>575</u>	<u>24,287</u>
	575	24,28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4,267</u>	<u>13,061</u>
所得稅費用	<u>\$ <u>4,842</u></u>	<u><u>37,348</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284)</u>	<u>205</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11,700)</u>	<u>44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損	\$ <u>(596,663)</u>	<u>(437,041)</u>
依各合併個體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62,902)	(137,694)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收益)免列入所得之影響數	17,305	1,059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29,923	101,99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1,696	77,610
免稅所得	-	(3,716)
所得稅估計差異及其他	<u>(1,180)</u>	<u>(1,908)</u>
	<u>\$ <u>4,842</u></u>	<u><u>37,348</u></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66,127	144,431
課稅損失	<u>244,983</u>	<u>294,868</u>
	<u>\$ 411,110</u>	<u>439,299</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上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一年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本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	6,772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申報數)	129,576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估計數)	276,158	民國一一五年度
衛斯實業：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12,329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33,420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申報數)	26,364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估計數)	24,196	民國一一五年度
位璽：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2,546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2,986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申報數)	2,493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估計數)	2,269	民國一一五年度
精泉：		
民國一〇五年度(估計數)	168,741	民國一一五年度
其他合併個體：		
民國一〇二年度(申報數)	40,212	民國一〇七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申報數)	138,549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申報數)	134,268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估計數)	199,165	民國一一〇年度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 福利計畫	權益法認列 國外投資 利益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17	-	13,450	11,612	25,979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	(1,930)	(1,93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84)	-	(11,700)	-	(11,98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33</u>	<u>-</u>	<u>1,750</u>	<u>9,682</u>	<u>12,06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12	-	13,010	12,657	26,379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	(1,045)	(1,04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05	-	440	-	64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17</u>	<u>-</u>	<u>13,450</u>	<u>11,612</u>	<u>25,979</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 福利計畫	存貨未實 現跌價及 呆滯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5,366	926	6,292	
貸記/(借記)損益表	-	(5,366)	(831)	(6,19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95</u>	<u>9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7,085	3,313	20,398	
貸記/(借記)損益表	-	(11,719)	(2,387)	(14,10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366</u>	<u>926</u>	<u>6,292</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衛斯實業、精泉科技及位璽生物科技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核機關均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累積盈(虧)-(未分配盈餘皆屬八十七年度以後)	<u>105.12.31</u>	<u>104.12.31</u>
	\$ (1,481,227)	(880,677)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26,551</u>	<u>207,269</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 %	- %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2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92,838千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698,172	1,698,172
庫藏股票交易	40,088	40,088
其他	<u>29,914</u>	<u>11,024</u>
	<u>\$ 1,768,174</u>	<u>1,749,28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民國九十九年度精泉科技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產生資本公積變動數12,202千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認列數8,553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認列，及長投未按持股比例變動調整29,914千元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之資本公積，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3.保留盈餘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其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四十，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百。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後發放。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7,18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得僅就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42,083千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42,08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民國一〇三年度為虧損，未認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均無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虧撥補案，均因配合實際營運績效，故不擬分配股利。

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庫藏股

本公司之合併公司精泉科技因成為本公司之合併公司前持有本公司股票列為庫藏股共計1,579千股，每股成本52.32元，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持有1,076千股，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市價分別為15.90元及14.25元。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54,390	14,000	68,39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1,327)	-	(11,3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6,290	6,29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3,063</u>	<u>20,290</u>	<u>63,353</u>
民國104年1月1日	\$ 87,776	-	87,77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33,386)	-	(33,3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4,000	14,00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4,390</u>	<u>14,000</u>	<u>68,390</u>

(十六)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基本每股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淨損與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的淨損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損	\$ (594,250)	(409,667)
歸屬於本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淨損	(7,255)	(46,504)
	<u>\$ (601,505)</u>	<u>(456,171)</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的淨損	<u>\$ (601,505)</u>	<u>(456,17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即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1,761</u>	<u>91,761</u>

3.基本每股虧損(單位：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每股虧損	\$ (6.48)	(4.46)
停業單位股虧損	(0.08)	(0.51)
基本每股虧損	<u>\$ (6.56)</u>	<u>(4.97)</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系指稅前損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為虧損，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16,128)	20,4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淨額	(12,987)	18,543
股利收入	2,646	2,64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1,176	-
沖銷逾期款利益	101,457	-
其 他	15,788	10,427
	\$ 91,952	52,037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收入	\$ 152,981	21,316
其他利益及損失	(61,029)	30,721
	\$ 91,952	52,037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佔合併公司銷售收入63%及75%。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以降低蒙受重大信用風險之損失，並已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4,715	(4,715)	(4,349)	(366)	-
無擔保銀行借款	81,000	(81,000)	(14,000)	(67,000)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85,248	(385,248)	(385,248)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7,719	(167,719)	(167,719)	-	-
存入保證金	140	(140)	(30)	-	(110)
	<u>\$ 638,822</u>	<u>(638,822)</u>	<u>(571,346)</u>	<u>(67,366)</u>	<u>(110)</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40,337	(40,337)	(35,618)	(4,352)	(367)
無擔保銀行借款	155,087	(155,087)	(73,087)	(82,000)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85,795	(985,795)	(985,795)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37,931	(137,931)	(137,931)	-	-
存入保證金	616	(616)	(506)	-	(110)
	<u>\$ 1,319,766</u>	<u>(1,319,766)</u>	<u>(1,232,937)</u>	<u>(86,352)</u>	<u>(477)</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8,275	美金/台幣 =32.25	589,353	22,713	美金/台幣 =32.825	745,566
美金	66	美金/人民幣 =6.937	2,116	8,383	美金/人民幣 =6.494	275,173
金融負債						
美金	4,860	美金/台幣 =32.25	156,742	7,701	美金/台幣 =32.825	252,782
美金	5,550	美金/人民幣 =6.937	178,973	6,410	美金/人民幣 =6.494	210,406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美金相對於新台幣或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損增加(減少)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u>105.12.31</u> 稅前淨損	<u>104.12.31</u> 稅前淨損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21,630)	(24,639)
貶值5%	21,630	24,639
美金(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8,843	(3,238)
貶值5%	(8,843)	3,238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17,847千元及利益27,704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u>帳面金額</u>	
	<u>105.12.31</u>	<u>104.12.31</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539,179	628,672
金融負債	(85,715)	(195,424)
	<u>\$ 453,464</u>	<u>433,248</u>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134千元及1,08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銀行存款。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

(1)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之管理人員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儘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750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44,139	-	-	144,139	144,13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1,65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93,004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36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7,739	-	-	-	-
小計	1,169,765				
	<u>\$ 1,331,65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85,248	-	-	-	-
其他應付款	167,719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8,349	-	-	-	-
長期借款	67,366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	140	-	-	-	-
合計	<u>\$ 638,822</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750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33,200	-	-	133,200	133,20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653,288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92,143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67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6,967	-	-	-	-
小計	1,730,068				
	\$ 1,881,0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92,42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85,795	-	-	-	-
其他應付款	137,931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277	-	-	-	-
長期借款	86,719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	616	-	-	-	-
合計	\$ 1,319,766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為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其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以每股投資成本及可比上市(櫃)公司之股價淨值比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5)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等級間並無任何移轉之情形。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公開報價之 權益工具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33,20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290
新增	<u>4,649</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44,13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19,20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000</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3,200</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其中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稅前)(列報於「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u>\$ 6,290</u>	<u>14,000</u>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價淨值比乘數(105.12.31及104.12.31分別為1.27及1.22)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5.12.31及104.12.31均為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05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價淨值比	5%	\$ <u>6,984</u>	<u>6,966</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u>8,840</u>	<u>8,822</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價淨值比	5%	\$ <u>6,896</u>	<u>6,446</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u>8,671</u>	<u>8,222</u>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由於合併公司客戶群集中，故應收帳款有顯著集中之信用風險，因此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設置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銷貨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主要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合併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必要時採用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及浮動利率銀行存款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並採行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廿一)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總資產比率，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05.12.31	104.12.31
負債總計	\$ 862,739	1,611,670
資產總計	2,311,262	3,646,890
負債比例	37 %	44 %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合併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859	7,096
退職後福利	73	131
	\$ 6,932	7,227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	\$ 4,158	2,266	803	3,674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個體	390,477	76,312	174,127	107,750
合 資	24,987	8,050	9	1,185
	<u>\$ 419,622</u>	<u>86,628</u>	<u>174,939</u>	<u>112,60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及提供之加工價格及授信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月結60天至月結150天或預收貨款。

2.預收款項

合併公司預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u>14,197</u>	<u>-</u>

3.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	\$ -	1,426	408	1,912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個體	5,778	67,056	45,253	61,475
合 資	37,872	77,391	21,315	46,725
	<u>\$ 43,650</u>	<u>145,873</u>	<u>66,976</u>	<u>110,112</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差異，進貨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至次月結95天，或視合併公司資金需求付款。

4.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合 資	\$ <u>-</u>	<u>286</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合 資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 -	-	872	749

5.資金貸與

合併公司為支應關聯企業營運週轉之資金需求，資金貸與關聯企業帳列應收關係人款，帳列情形如下：

關聯企業	105年度				
	最高餘額	期 末 應收餘額	利 率	當 期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 89,726	<u>52,999</u>	6%	<u>2,905</u>	<u>1,047</u>

關聯企業	104年度				
	最高餘額	期 末 應收餘額	利 率	當 期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 93,012	<u>57,627</u>	6%	<u>2,818</u>	<u>1,304</u>

上述資金融通未取具擔保品。

6.其 他

(1)成本及費用支出

主要項目	關聯企業	成本及費用支出	
		105年度	104年度
測試費、修繕費、租金 支出及雜項購置等		\$ 206	16
	合 資	12,080	5,984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 影響力之個體	<u>7,986</u>	<u>5,985</u>
		<u>\$ 20,272</u>	<u>11,98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廠房及設備，租金依合約規定按月支付，有關租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地區市場行情並議價決定。

(2)其他收入

主要項目	合 資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及其他等		\$ 830	290
	關聯企業	18	2,458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 影響力之個體	<u>4,399</u>	<u>-</u>
		<u>\$ 5,247</u>	<u>2,748</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餘額明細如下：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05.12.31	104.12.31
合 資		\$ 2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49	22
		<u>\$ 51</u>	<u>22</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05.12.31	104.12.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5,848	2,654
合 資		1,973	-
		<u>\$ 7,821</u>	<u>2,654</u>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額度及長期借款	\$ 130,432	68,97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關稅保證金	2,100	7,422
其他非流動資產(土地使用權)	短期借款	-	61,171
		<u>\$ 132,532</u>	<u>137,56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與山東恒力天能新技術有限公司(恒力天能)及蘇美達國際技術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簽署生產線設計及設備組裝買賣合同，總價款為美金3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預收美金2,800千元(台幣90,300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為此專案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二日與CHUGAI RO CO., LTD 簽訂採購機器設備合約，總價款為日幣645,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3,165	131,493	344,658	319,884	179,014	498,898
勞健保費用	13,373	9,340	22,713	19,886	11,721	31,607
退休金費用	10,937	7,485	18,422	13,414	6,745	20,15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439	6,482	25,921	13,118	6,757	19,875
折舊費用	98,401	47,812	146,213	136,788	44,095	180,883
攤銷費用	2,693	10,480	13,173	3,258	6,463	9,721

(二)停業單位：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出售薩摩亞精泉所有股權及透過薩摩亞精泉持有之昆山位速股權並完成股權交割。由於該部門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屬停業單位或待出售資產，故重編以前期間之綜合損益表，將該停業單位與繼續營業單位分開列示。

該停業單位之經營結果及現金流入(出)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停業單位稅後營業損益：		
營業收入	\$ 96,587	769,813
營業成本	<u>85,727</u>	<u>777,493</u>
營業毛利	10,860	(7,680)
營業費用	<u>(25,557)</u>	<u>(46,425)</u>
營業淨損	(14,697)	(54,1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1,908	938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74)	9,365
利息收入	1,660	1,125
財務成本－利息費用	<u>(2,652)</u>	<u>(3,827)</u>
	7,442	7,601
所得稅	<u>-</u>	<u>-</u>
營業利益(稅後淨額)	<u>\$ (7,255)</u>	<u>(46,504)</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年度	104年度
停業單位現金流入(出)：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26,893)	(180,1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55)	8,4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096	165,49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073)	(9,757)
淨現金流入(出)	\$ <u>(5,825)</u>	<u>(15,926)</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金額	金額					
1	揚州位速	昆山位速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是	4,649 (CNY1,000)	4,649 (CNY1,000)	4,649 (CNY1,000)	6%	融通資金	-	聯屬公司間資金調度	-	-	-	-	136,340	136,340	註2
2	"	上海竹之嘉	"	是	23,245 (CNY5,000)	23,245 (CNY5,000)	23,245 (CNY5,000)	6%	"	-	營運週轉	-	-	-	-	30,298	60,595	註1
3	"	東莞位速	"	是	9,298 (CNY2,000)	9,298 (CNY2,000)	9,298 (CNY2,000)	6%	"	-	營運週轉	-	-	-	-	136,340	136,340	註2、8
4	"	昆山錦速	"	是	4,649 (CNY1,000)	4,649 (CNY1,000)	4,649 (CNY1,000)	6%	"	-	營運週轉	-	-	-	-	136,340	136,340	註2、8
5	東莞位速	上海竹之嘉	"	是	59,507 (CNY12,800)	22,780 (CNY4,900)	22,780 (CNY4,900)	6%	"	-	營運週轉	-	-	-	-	21,395	42,789	註1
6	"	昆山錦速	"	是	34,868 (CNY7,500)	34,868 (CNY7,500)	28,359 (CNY6,100)	6%	"	-	營運週轉	-	-	-	-	96,275	96,275	註2、8
7	惠州位速	東莞位速	"	是	74,384 (CNY16,000)	70,200 (CNY15,100)	70,200 (CNY15,100)	6%	"	-	營運週轉	-	-	-	-	70,480	70,480	註4、8
8	昆山錦速	上海竹之嘉	"	是	6,974 (CNY1,500)	6,974 (CNY1,500)	6,974 (CNY1,500)	6%	"	-	資金調度	-	-	-	-	(6,748)	(13,497)	註5
9	薩摩亞精泉	昆山位速	"	是	27,894 (CNY6,000)	-	-	6%	"	-	營運週轉	-	-	-	-	-	-	註6
10	昆山位速	昆山錦速	"	是	25,105 (USD5,400)	-	-	6%	"	-	營運週轉	-	-	-	-	-	-	註6
11	精泉科技	東莞位速	"	是	32,250 (USD1,000)	32,250 (USD1,000)	32,250 (USD1,000)	4%	"	-	營運週轉	-	-	-	-	68,388	273,551	註3、8
12	"	昆山位速	"	是	27,894 (CNY6,000)	-	-	6%	"	-	營運週轉	-	-	-	-	68,388	273,551	註3
13	"	Ways Technical	"	是	16,125 (USD500)	10,062 (USD312)	10,062 (USD312)	3%	"	-	營運週轉	-	-	-	-	68,388	273,551	註3、8
14	Ways Technical	東莞位速	"	是	112,875 (USD3,500)	112,875 (USD3,500)	77,400 (USD2,400)	3%	"	-	營運週轉	-	-	-	-	339,818	339,818	註2、8

註1：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九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九十為限。

註3：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4：依據惠州位速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九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九十為限。因情事變更，致惠州位速對東莞位速之資金貸與超限，惠州位速將訂定改善計畫，並將計畫送各監察人。

註5：依據昆山錦速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因情事變更，致昆山錦速對上海竹之嘉之資金貸與超限，昆山錦速將訂定改善計畫，並將計畫送各監察人。

註6：本公司為調整海外投資架構，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七日簽訂合約出售薩摩亞精泉所有股權並間接出售昆山位速所有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完成股權交割。

註7：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8：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本公司	Ways Technical	子公 司	144,852	96,750	96,750	-	61,573	6.68%	579,409	V	-	-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10%；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大園聯合水處理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10	-	1.58%	-	110	1.58%	
"	稼旺科技	-	"	158	650	13.86%	-	158	13.86%	
"	Anli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2,204	69,745	5.73%	69,745	2,204	5.73%	
精東科技	位速科技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76	17,114	1.16%	17,114	1,076	1.16%	
"	Anli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2,204	69,745	5.73%	69,745	2,204	5.73%	
"	天光材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710	17,100	7.00%	-	1,710	7.00%	
東莞位速	東莞駿速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	4,649	10.00%	4,649	-	10.0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 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東莞位速	深圳富泰 宏精密工 業有限公 司	對合併公司具 重大影響力之 個體	銷貨	(179,391)	(66)%	次月結90天	與一般客戶無 顯著差異	與一般客戶無 顯著差異	98,518	64%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精泉科技	1	銷貨收入	13,382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1.21 %
"	"	"	1	應收帳款	5,069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0.22 %
1	精泉科技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88,624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8.02 %
"	"	"	2	應收帳款	45,925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1.99 %
"	"	東莞位速	3	其他應收款	32,841	利率4%，依借款日起計算三年內償還		1.42 %
"	"	Ways Technical	3	其他應收款	10,163	利率3%，依借款日起計算一年內償還		0.44 %
2	昆山錦速	Ways Technical	3	銷貨收入	16,253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1.47 %
"	"	昆山位速	3	銷貨收入	45,447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4.12 %
"	"	東莞位速	3	銷貨收入	46,276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4.19 %
"	"	"	3	應收帳款	25,982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1.12 %
3	東莞位速	昆山錦速	3	其他應收款	28,988	利率6%，依借款日起計算三年內償還		1.25 %
4	揚州位速	東莞位速	3	其他應收款	9,679	利率6%，依借款日起計算一年內償還		0.42 %
"	"	昆山錦速	3	其他應收款	4,694	利率6%，依借款日起計算一年內償還		0.20 %
5	惠州位速	東莞位速	3	其他應收款	70,200	利率6%，依借款日起計算一年內償還		3.04 %
6	Ways Technical	東莞位速	3	其他應收款	77,650	利率3%，依借款日起計算三年內償還		3.36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應收帳款及資金貸與他人資料，其相對之交易科目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Ways Technical	薩摩亞群島	轉投資業務	649,912	649,912	21,000	100%	377,648	21,000	100%	(125,159)	(124,960)	子公司、註
"	Ways Holdings	香港	轉投資業務	661,628	661,628	20,560	100%	136,991	20,560	100%	(218,511)	(219,089)	子公司、註
"	精泉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光學儀器製造業	506,298	506,298	23,500	100%	608,214	23,500	100%	(35,561)	(30,262)	子公司、註
"	衛斯實業	中華民國	從事日常用品、水器材料、塗料及塑膠用品之製造加工	61,000	41,000	12,049	100%	7,070	12,049	100%	(29,918)	(30,006)	子公司、註
"	位豐生物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醫療器材製造及其他化學製品之批發	11,000	11,000	1,100	100%	153	1,100	100%	(2,269)	(2,269)	子公司、註
"	兆強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機械設備、模具製造及批發	24,400	24,400	1,942	25.56%	25,431	1,942	26.12%	8,890	1,502	
"	位元奈米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機械安裝及批發以及國際貿易、智慧財產權等業務	130,375	130,375	13,038	36.22%	11,115	13,038	36.22%	(109,997)	(40,757)	
Ways Technical	薩摩亞精泉	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	-	336,293	-	-%	(註1)	11,000	57.89%	(190,602)	由Ways Technical認列投資損益	孫公司、註
"	ACM-Ways	馬來西亞	從事3C產品、通訊產品的金屬表面處理及五金製品製造販售	-	-	-	-%	-	98	49.00%	-	"	
精泉科技	薩摩亞精泉	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	-	244,500	-	-%	(註1)	8,000	42.11%	(190,602)	由精泉科技認列投資損益	孫公司、註
"	位速國際	中華民國	國際貿易	6,000	6,000	600	40%	-	600	40%	(4,062)	"	
"	位吉	中華民國	通信機械器材製造及銷售業務	146,000	121,000	14,600	50%	108,452	14,600	50%	(44,715)	"	
衛斯實業	Wiseways International Corp.	美國	銷售智慧手機與平板電腦相關配件	8,941	8,941	300	100%	(7,297)	300	100%	-	由衛斯實業認列投資損益	孫公司、註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七日簽訂合出售薩摩亞精泉所有股權，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完成所有股權交割。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1)位速科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揚州位速	從事非金屬製品之設計與製造、工程塑料及塑合金之生產與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345,750 (USD11,000)	由第三地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345,750 (USD11,000)	-	-	345,750 (USD11,000)	(13,099) (USD(406))	100.00%	(13,099) (USD(406))	151,478 (USD4,697)	-
東莞位速	從事生產和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548,250 (USD17,000)	"	548,250 (USD17,000)	-	-	548,250 (USD17,000)	(208,675) (USD(6,468))	100.00%	(208,675) (USD(6,468))	106,973 (USD3,317)	-
昆山新禾精	從事電腦零組件通訊器材零組件、模具組件及精密金屬加工件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257,065 (USD7,971)	"	129,000 (USD4,000)	-	-	129,000 (USD4,000)	(1,484) (USD(46))	40.00%	(613) (USD(19))	(註6)	-
上海竹之嘉	3C五金沖壓零配件	322,500 (USD10,000)	由子孫公司間接投資	(註3)	-	-	(註3)	(72,850) (CNY(15,024))	45.00%	(22,693) (CNY(4,680))	26,062 (CNY5,606)	-
惠州位速	從事生產和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92,980 (CNY20,000)	"	(註4)	-	-	(註4)	(10,803) (CNY(2,228))	100.00%	(10,803) (CNY(2,228))	78,312 (CNY16,845)	-
昆山錦速	從事生產和銷售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導航系統、數位相機、模具、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15,342 (CNY3,300)	"	(註4)	-	-	(註4)	(32,109) (CNY(6,622))	100.00%	(32,109) (CNY(6,622))	(33,742) (CNY(7,258))	-
昆山位速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加工	483,750 (USD15,000)	由第三地投資事業間接投資(註5)	185,438 (USD5,750)	-	-	185,438 (USD5,750)	(186,426) (CNY(38,447))	-%	(107,922) (CNY(22,257))	(註1)	-
駿達電子	從事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通訊終端產品及移動電話機之研發及產銷	46,490 (CNY10,000)	由子孫公司間接投資	(註4)	-	-	(註4)	-	10.00%	-	4,649 (CNY1,000)	-

(2)精泉科技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竹之嘉	3C五金沖壓零配件	322,500 (USD10,000)	由第三地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96,750 (USD3,000)	-	-	96,750 (USD3,000)	(72,850) (CNY(15,024))	-%	(10,236) (CNY(2,111))	(註3)	-
昆山位速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加工	483,750 (USD15,000)	由第三地投資事業間接投資(註5)	129,000 (USD4,000)	-	-	129,000 (USD4,000)	(186,426) (CNY(38,447))	-%	(78,504) (CNY(16,190))	(註1)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七日簽訂合約出售薩摩亞精泉所有股權並間接出售昆山位速所有股權，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完成股權交割，惟尚未註銷投資額度。

註2：東莞位速、揚州位速、昆山位速、昆山錦速、惠州位速及上海竹之嘉投資收益認列基礎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昆山新禾精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係透過薩摩亞精泉匯出資金USD3,000千元投資，持股30%及由大陸地區孫公司依其自有資金投資RMB16,632千元，持股30%，合計持股60%，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完成出售15%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合併公司決議進行組織重整，出售薩摩亞精泉持股15%予東莞位速。

註4：係由大陸地區孫公司依其自有資金投資。

註5：其中USD5,250千元係由第三地區子孫公司依其自有資金投資。

註6：昆山新禾精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完成清算程序，將清算股款匯回至Ways Technical，惟尚未註銷投資額度。

註7：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或平均匯率換算。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位速科技	1,217,438 (USD37,750)	1,302,900 (USD40,400)	869,114
精泉科技	225,750 (USD7,000)	277,189 (USD8,595)	408,439

註1：本表新台幣金額皆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2：本公司於進行大陸投資後，因經營產生虧損使股權淨值降低，致本公司投審會核准函金額超過主管機關所規定投資限額。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事業群、華東事業群及華南事業群，係依地區別從事附註一所述相關之業務。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之資訊

1. 本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二之說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係提供營運決策者作為評估績效衡量之基礎。

2.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u>105.12.31</u>				
		<u>台灣事業群</u>	<u>華東事業群</u>	<u>華南事業群</u>	<u>調整及銷除</u>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45,299	189,217	269,887	-	1,104,403
部門間收入		<u>2,612</u>	<u>49,441</u>	<u>2,344</u>	<u>(54,397)</u>	-
	\$	<u>647,911</u>	<u>238,658</u>	<u>272,231</u>	<u>(54,397)</u>	<u>1,104,403</u>
部門稅前損益	\$	<u>(253,940)</u>	<u>(156,322)</u>	<u>(186,401)</u>	<u>-</u>	<u>(596,663)</u>
		<u>104.12.31</u>				
		<u>台灣事業群</u>	<u>華東事業群</u>	<u>華南事業群</u>	<u>調整及銷除</u>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509,863	1,739,774	118,477	-	3,368,114
部門間收入		<u>188,337</u>	<u>369,766</u>	<u>786,515</u>	<u>(1,344,618)</u>	-
	\$	<u>1,698,200</u>	<u>2,109,540</u>	<u>904,992</u>	<u>(1,344,618)</u>	<u>3,368,114</u>
部門稅前損益	\$	<u>(94,360)</u>	<u>(152,751)</u>	<u>(189,930)</u>	<u>-</u>	<u>(437,041)</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台 灣	\$ 663,704	1,507,525
大 陸	412,332	958,306
其 他	28,367	902,283
	<u>\$ 1,104,403</u>	<u>3,368,114</u>

(2)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5.12.31</u>	<u>104.12.31</u>
台 灣	\$ 269,362	493,497
大 陸	347,349	480,871
	<u>\$ 616,711</u>	<u>974,368</u>

4.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銷售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A公司	\$ 273,542	975,965
B公司	211,447	352,296
C公司	-	606,370
D公司	28,701	597,676
E公司	214,202	13,281
	<u>\$ 727,892</u>	<u>2,545,588</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0976 號

會員姓名：(1) 郭冠纓
(2) 王怡文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二一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二〇〇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8948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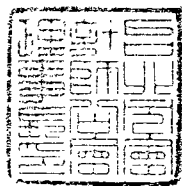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郭冠纓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怡文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6 日

裝訂線

